

王光祈譯

美 國 與 滿 洲 問 題

上海中華書局印行

王光祈譯

美
國
與
滿
洲
問
題

中華書局出版

1928

民國十八年四月印刷
民國十八年四月發行

美國與滿洲問題（全一冊）

△ 定價銀四角五分

（外埠另加郵匯費）

有不
著准

權印作翻



譯發印
行者刷所

總發行所

上海棋盤街

王光祈
中華書局
中華書局
中華書局
上海靜安寺路二七七號

分發行所

北平濟南重慶長沙青島天津
張家口邢台
太原開封西安蘭州
常德衡州漢口沙市
醴陵醴陵
都城保定
吉長春
遼寧瀋陽
廣州
湖廣
湖南
南京
徐州
杭州
新嘉坡
雲南
昌黎
南都

中華書局
中華書局
中華書局
中華書局

(五二六〇)

美國與滿洲問題

譯者敍言

本書係譯自一九一六年出版的『德國戰前外交文件彙編』*Die Diplomatischen Akten des Anwärtigen Amtes 1871—1914* 中之第三十一册。按此書所載，多係戰前德國秘密外交文件，並嘗有德皇威廉第一御筆硃批在上，讀之頗可察見戰前國際形勢眞相之一斑。

本書自第(1)篇至第(34)篇，係全譯該書第三十一册中之第一百五十章，章名爲『美國關於滿洲鐵路中立事件之突起，以及德國所持態度；計自一九〇九年十一月起至一九一〇年七月止。』*Der Amerikanische Vorstoß für Internationalisierung der Mandschuischen Eisenbahnen und Deutschlands Stellungnahme.* Dezember 1909 bis Juli 1910。自第(34)篇至第(45)篇，則全譯該册中之第一百五十一章，章名爲『一九一〇年七月四日之俄日滿洲條約』*Das Russisch-Japanische Mandschureiabkommen*

Vom 4. Juli 1910

一九〇九年十二月，美國提出滿洲鐵路中立條陳；同時並與英國商築錦州——齊齊哈爾——愛璣鐵路，直穿俄日兩國勢力範圍。此事最初英國方面本來贊成，後因日俄兩國反對之故，於是英國以英日同盟英俄協約關係，遂亦中途變卦。法國則以俄法協約之故，亦在反對斯議之列。惟德皇威廉第二對此，則極表示贊成。中國政府方面對此，亦復甚為歡迎。蓋德國欲藉『門戶開放』之佳名，以破俄日壟斷之局面。中國則欲用『滿洲國際化』之政略，以避俄日瓜分該地之危機，故也。其後，美國提議擱淺。俄日兩國為對抗美國起見，遂於一九一〇年七月四日訂結滿洲條約。其條約表面係俄日雙方共同維持滿洲現狀，並共同抵抗第三者之破壞此種現狀。而且同時將此約文通知各國。但此外尚有一種密約，曾由俄國政府秘密通知倫敦政府，其中規定實無異俄日兩國實行瓜分滿洲。當時歐洲國際風雲，業已漸趨緊張之際；於是英國則由集中力量對德之故，所有俄日兩國希望，無不欣然樂從。德國則又欲竭力拉攏美國，以為牽制英國之計。迨至一九一〇年七月四日俄日滿洲條約告成，俄國遂無東顧之憂，從此

銳意西進。故巴爾幹斯拉夫民族一聞滿洲條約成立，無不額手稱慶。（參看本書第45篇德國駐塞爾維亞代辦之報告）因而歐洲大戰之機，遂有如箭在弦上，不得不發矣。孰謂滿洲問題僅僅限於東亞方面哉！

至於今日則何如？德國業已一敗塗地，德皇威廉第二逃往荷蘭鋸木去矣。俄國業已變成共產，俄皇尼古拉第二全家悉被槍斃矣。英國則因對德目標已失，不復再行聯俄聯日矣。日本則眼看頭等軍事國家之德國，居然亦可打敗，不敢擅開戰釁矣。美國則因歐戰之賜，掌握世界經濟霸權，無敢與爭矣。中國則於其間發生共和革命，軍閥割據等事，直到今日居然漸趨統一矣。世態變遷，可謂劇烈之至！雖然，滿洲問題却未嘗因此一變而隨之解決。不但未曾解決而已，並且成爲今日之第二巴爾幹半島。稍一不慎，又將成爲各種民族鮮血塗抹之地。

蓋滿洲問題，不僅爲中國生死存亡所繫，而且與日本生存利害有關。倘使現在世界上只有中日兩國者，則其勢必將出於一戰，戰必爲日本所奪去，殆無疑義。然而其中却有一位長袖善舞之美人，在以致日本方面對於滿洲，欲得而不能得，中國方面對於

滿洲欲保而不能保，其結果遂變成一種國際問題，爲衆目所集之點。近年以來，日本借入美款甚巨；美國明知日人借款，並非全數用於日本國內，實有一部分用於滿洲事業。換言之，即是美國對於滿洲各項事業，遂由此取得間接債權。倘中國方面始終無力自強者，則美國將藉日本之手，以取餘利，決不願滿洲方面有所騷動。此所以當黨軍勢力尚未達於北方之時，美國對於日本處置滿事之悍行，不願多所過問，當時曾使黨軍甚爲失望，職是故也。但黨軍勢力一旦達於北方之後，於是美國首先承認國民政府，蓋前此假藉日本之手，以向滿洲取利者，今將改用『滿洲國際化』之舊日策畧，以游說中國當局矣。而中國現在既無實力以脫離日本在滿之壓迫，則亦只有『國際化』一法，可算彼善於此。更加以英國聯俄聯日之政策已變，上次英國外相張伯倫在下院宣言不承認日本在滿具有特殊地位一事，固已露骨表示。如此則滿洲今後勢將成爲羣雄逐鹿之地，『滿洲國際化』之呼聲，勢將日益增高，而主持其間者仍爲美國。至於德法等國則當在顧附驥尾之列。因此之故，吾人實可斷言『美國與滿洲問題』並非過去陳迹，乃係未來大事，尙望國人及早加以注意。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月九日王光祈序於柏林 Steglitz, Adolfstr. 12^o



美國與滿洲問題

目次

譯者敘言

(1) 德國國務總理 Bethmann Hollweg 上德皇威廉第一之奏札 (一九〇九年十一月
二十二日柏林)

(2) 德國外部秘書 Schoen 男爵致德國駐美大使 Bernstorff 伯爵之電(十一月二十一
四日自柏林寄)

(3) 德國駐美大使 Bernstorff 伯爵致柏林外部之電(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柏林)

(4) 德國駐日大使 Mumm von Schwarzenstein 男爵致柏林外部之電 (一九一〇年
正月二日自東京寄)

(5) 德國駐俄大使 Pourtales 伯爵致德國國務總理 Bethmann Hollweg 之文件
(正月四日自聖彼得堡寄)

(6) 德國駐日大使 Mumm von Schwarzenstein 男爵致柏林外部之電 (正月十一日到
柏林)

(7) 德國駐英大使 Metternich 伯爵致德國國務總理 Bethmann Hollweg 之文件
(正月十日自倫敦寄)

(8) 德國駐俄大使 Pourtales 伯爵致德國國務總理 Bethmann Hollweg 之文件
(正月十二日自聖彼得堡寄)

(9) 德國駐法大使 Radolin 侯爵致德國國務總理 Bethmann Hollweg 之文件
(正月十三日自巴黎寄)

(10) 德國駐俄大使 Pourtales 伯爵致柏林外部之電 (正月十五日自聖彼得堡寄)
(11) 德國外部秘書 Schoen 男爵之記錄 (正月十九日柏林)

(12) 德國駐美大使 Bernstorff 伯爵致柏林外部之電 (正月二十一日到柏林)
(13) 德國駐日代辦 Montgelas 伯爵致柏林外部之電 (正月二十一日自東京寄)

(14) 德國駐美大使 Bernstorff 伯爵致柏林外部之電 (正月二十一日自華盛頓寄)

(15) 德國外部秘書 Schoen 男爵上德皇威廉第二之奏札(正月二十一日到柏林)

(16) 德國駐日大使 Mumm von Schwarzenstein 男爵致德國國務總理 Bethmann Hollweg 之文件(正月二日自東京寄正月十四日到柏林)

(17) 德國駐俄大使 Pourtales 伯爵致德國國務總理 Bethmann Hollweg 之文件
(正月二十九日自聖彼得堡寄)

(18) 德國駐日大使 Mumm von Schwarzenstein 男爵致德國國務總理 Bethmann Hollweg 之文件(正月八日自東京二月四日到柏林)

(19) 德國駐美大使 Bernstorff 伯爵致柏林外部之電(二月七日到柏林)

(20) 德國外部秘書 Schoen 男爵之說帖(二月十日)

(21) 德國國務總理 Bethmann Hollweg 致德國駐美大使 Bernstorff 伯爵之訓令
(二月十五日自柏林寄)

(22) 德國駐美大使 Bernstorff 伯爵致柏林外部之電(二月十八日到柏林)

(23) 德國駐日使館頭等秘書 Montgelas 伯爵致德國國務總理 Bethmann Hollweg

之文件(正月三十日自東京寄二月十八日到柏林)

(24) 德國外部秘書 Schoen 男爵致德國駐美大使 Bernstorff 伯爵之電 (二月一日自
柏林寄)

(25) 德國駐美大使 Bernstorff 伯爵致柏林外部之電 (二月四日到柏林)

(26) 德國外部秘書 Schoen 男爵致德國駐美大使 Bernstorff 伯爵之電 (二月六日自
柏林寄)

(27) 德國駐華公使 Rex 伯爵致德國國務總理 Bethmann Hollweg 之文件 (二月十
四日自北京寄三月四日到柏林)

(28) 德國駐日大使 Mumm von Schwarzenstein 男爵致德國國務總理 Bethmann
Hollweg 之文件 (二月十六日自東京寄三月十一日到柏林)

(29) 德國駐日大使 Mumm von Schwarzenstein 男爵致德國國務總理 Bethmann
Hollweg 之文件 (二月十九日自東京寄三月十一日到柏林)

(30) 德國駐美大使 Bernstorff 伯爵致柏林外部之電 (四月十五日到柏林)

(31) 德國外部代理秘書 Stemrich 致德國駐美大使 Bernstorff 伯爵之電 (四月十五日自柏林寄)

(32) 德國駐美大使 Bernstorff 伯爵致柏林外部之電 (四月二十一日自華盛頓寄四月二十一日到柏林)

(33) 德國駐美大使 Bernstorff 伯爵致德國國務總理 Bethmann Hollweg 之文件 (四月十八日自華盛寄四月二十七日到柏林)

(34) 德國駐美大使 Bernstorff 伯爵致德國國務總理 Bethmann Hollweg 之文件 (七月一日至 Manchester 寄七月十三日到柏林)

(35) 德國駐日大使 Mumm von Schwarzenstein 男爵致德國國務總理 Bethmann Hollweg 之文件 (五月六日自東京寄五月二十五日到柏林)

(36) 德國駐日大使 Mumm von Schwarzenstein 男爵致德國國務總理 Bethmann Hollweg 之文件 (五月六日自東京寄五月二十五日到柏林)

(37) 德國駐英大使 Metternich 伯爵致德國國務總理 Bethmann Hollweg 之文件

(六月二十四日自倫敦寄)

(38) 德國駐法代辦 Lancken 男爵致德國國務總理 Bethmann Hollweg 之文件
(七月五日自巴黎寄)

(39) 德國駐俄大使 Pourtales 伯爵致德國國務總理 Bethmann Hollweg 之文件
(七月八日自聖彼得堡寄)

(40) 德國外部秘書 Schoen 男爵上德皇威廉第一之奏札(七月十一日柏林)
(41) 隨侍德皇行在之參議 Trentler 致德國國務總理 Bethmann Hollweg 之電
(七月十三日自 Bergen 寄)

(42) 德國國務總理 Bethmann Hollweg 上德皇威廉第一之電(七月十六日自 Hohenfels
寄)

(43) 德國駐俄大使 Pourtales 伯爵致德國國務總理 Bethmann Hollweg 之文件
(七月十三日自聖彼得堡寄七月十八日到柏林)

(44) 德國駐俄大使 Pourtales 伯爵致德國國務總理 Bethmann Hollweg 之文件

(七月十九日自聖彼得堡寄)

(45) 德國駐塞爾維亞代辦 Bray-steinburg 伯爵致德國國務總理 Behmann Hollweg 件(七月二十一日自 Belgrad 寄)

美國與滿洲問題

譯自德國外交文件彙編

(1) 德國國務總理 Bethmann Hollweg 上德皇威廉第一之奏札 (一九

○九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柏林)

美國 (駐德) 代辦 (Reynolds Hitt) 曾交來說帖一件，茲特敬謹抄呈。該代辦甚願一聞陛下政府對於說帖所陳原則之態度。

該說帖之大意如下：

美英兩國對於投資建築錦州——齊齊哈爾——Aigun (譯者按：此地在俄滿交界之處，是否即係愛珲) 鐵路之舉業已彼此同意。

美國方面，隨後會向英國提出下列條陳：

(一) 爲保持中國在滿主權之安全，以及滿洲方面門戶開放政策之發展起見，應使中國政府能將該地鐵路，——換言之，即是俄日兩國所管理之巨大鐵路，——收為己